

中國哲學史資料簡編



中國科學院哲學研究所中國哲學史組
北京大學哲學系中國哲學史教研室編

中國哲學史資料彙編

兩漢—隋唐
部分 下冊

何晏

何晏（公元一九三？——二四九年），字平叔，漢外戚何進的孫子，他的母親嫁了曹操，成爲曹操的假子。曹爽當政時，做過吏部尚書。後來司馬氏和曹爽爭奪政權，曹爽失敗，他爲司馬懿所殺。

何晏是魏晉玄學家的領袖人物。他和王弼一樣，都通過對儒道兩家典籍——論語、易經、老子的註解，來表達自己的哲學觀點，並且企圖把儒家的名教和道家的無爲學說結合起來，以便爲當時世家大族的政權服務。在世界觀方面，他們都把道家的哲學澈底地引向了唯心主義，從而建立起思辨的「玄學」。

魏晉時期的哲學家曾圍繞「有」和「無」的問題展開了論爭。這個論爭，反映了當時世家大族經濟上政治上的發展及其內部的矛盾。何晏和王弼屬於「貴無」派，是和後來的「崇有」派相對立的。何晏的哲學屬於客觀唯心主義的體系，認爲世界的本體是「無」，一切物質的存在都依靠「無」，「無」是最根本的。他所說的「無」，是一種神祕主義的觀念體。他的論點是，既然天地萬物都無爲而自然地變化着，而作爲萬物的

本體又不是某種特殊具體的東西，所以世界的根源應該是超物質的虛靜的實體——「無」。這種哲學顯然是對於兩漢以來唯物主義自然觀——氣的學說的一種反動。而應用到當時的社會政治上，就是要求國君和人民羣衆都不應有所作為，讓世家大族的經濟勢力和政治權力得到無限的擴張和發展。因此，這種學說，也可以說是對漢末以來農民大革命運動和曹魏初期法制政治的一種反動。

據三國志魏書曹爽傳說，何晏「好老莊言，作道德論及諸文賦著述凡數十篇」。他的哲學著作現在流傳下來的有論語集解和道論、無名論等的片斷（保存在列子張湛注中）。這裏所選的無爲論，可能是當時或後人敘述他的學說而寫成的，不一定是他原來的作品。

無爲論〔一〕

天地萬物皆以無爲爲本〔二〕。無也者，開物成務，無往不存者也〔三〕。陰陽恃以化生〔四〕，萬物恃以成形。賢者恃以成德〔五〕，不肖恃以免身〔六〕，故無之爲用，無爵而貴矣。

注釋

〔一〕晉書卷四十三王衍傳中有一段話敘述何晏王弼的主要思想，清代嚴可均輯的全三國文，將這一段話算作何晏的文章，加上這個標題。

〔二〕無爲，即道家所說的無爲而自然。何晏認為天地萬物的存在和變化，都是自然而然，無所作爲，所以說「天地萬物皆以無爲爲本」。

〔三〕無，用來表達天地萬物的本體的名稱，指無形、無名的本體，也即所謂「道」。何晏在道論中說：「有之爲有，恃無以生；事而爲事，由無以成」。在無名論中說：「夫道者，惟無所有者也。自天地以來，皆有所有矣，然猶謂之道者，以其能復用無所有也」。「開物成務」語見周易繫辭上。開，開始。成，完成。開物成務，無往不存，是說「無」在一切事物發生、成長變化的過程中是普遍存在的。

〔四〕恃，依賴。陰陽恃以化生，是說陰陽二氣依賴無的本體，才能化生萬物。

〔五〕成德，使自己的道德得到完成。

〔六〕免身，免於刑罰。

王弼

王弼（公元二二六——二四九年），字輔嗣，少年時候就喜好老莊，能辯論，後來得到何晏的賞識，做了尚書郎。曹爽、何晏被殺的那一年，王弼得病而死，年僅二十四歲。

王弼是中古時代著名的唯心論者，魏晉玄學中的首要人物，以注釋老子和周易聞名。他對古代典籍的注釋，一反兩漢以來經學家離經辨句的繁瑣作風，拋棄了其中陰陽災異和讖緯之學，注重義理的分析和抽象的思辨，在學術上開創了新的風氣，對後來中國學術的發展，如宋代理學，起了一定的影響。但也正是通過這種抽象的義理分析，促使他建立起唯心主義的玄學體系。

王弼的唯心主義哲學和何晏基本上是一致的，不過他更加系統和完備一些。在他的哲學著作中，着重提出了本體和現象、有和無、動和靜、一和多、體和用、言和意、自然和名教等的關係問題，但歸根結蒂都是唯心主義和形而上學地回答了這些問題，從而為鞏固世家大族的利益服務。

這裏所選的老子三十八章注，表達了王弼唯心主義哲學的一個基本觀點，即所謂

「體用一原」的觀點。他通過對「道」和「德」的解釋，宣稱「無」是萬物萬事的本體，本體的作用是「無爲」，因而萬物萬事都是「以無爲體，以無爲用」，實際上不承認萬有有自己的實體，否認了物質世界的真實性。這種觀點，推廣到社會政治方面，就是要求人人反本歸無，放棄自己切身的利益，不要有所作為，而更加馴服地服從門閥世族的統治。

老子指略是王弼系統地論證自己的哲學體系的著作。晉何劭王弼傳說：「弼注老子，爲之指略，致有理統。」據唐陸德明經典釋文敍錄，王弼有老子指略（新唐書藝文志作老子指例略二卷），原書已經失傳。這裏所選的是其中的一部分，保存在道藏中。在這篇中，王弼論證了作為本體的「道」，只能是「無」而不能是「有」。他的論點是，萬有都是有形有名的，有形有名的东西都是有限的，有限的东西不能成為萬有的始基，因此，萬有的本體只能是無形、無名，不具有任何性質的「道」或「無」。他所說的「道」，只是從邏輯上推論出來的一種抽象概念；所說的「無」，是把一切存在的屬性都抽出去的空洞的觀念。這種觀念只存在於唯心主義者的頭腦中，而王弼把它看成是客觀的實體，從而得出了萬物以「無」爲本的謬論。

周易略例是王弼解釋易傳中某些基本觀念的著作。這裏所選的明彖，是對易傳

家辭的解釋。在他的解釋中，提出了一和多、本體和萬有的關係問題。他認為本體也是「一」，只有「一」才能統制衆多的現象，萬物才能有秩序。這個問題的實質，在於否認萬物有自己的客觀規律，論證人民羣衆應該服從君主的統治。

王弼在周易復卦注裏，表達了對運動和靜止的看法。他認為本體是永恆靜止的，萬物儘管千變萬化，歸根結蒂要回到靜止的狀態中去。他把靜止看成是絕對的，宣稱運動起源於靜止，強烈地表現了他的形而上學的觀點。

關於王弼的哲學著作，現在流傳下來的，除老子注、周易注、周易略例以及老子指略佚文以外，還有論語釋疑一書的片斷，保存在皇侃論語義疏和邢昺論語正義注疏中。

老子注〔二〕節錄 據武英殿聚珍本

德者，得也。常得而無喪，利而無害，故以德爲名焉。何以得德？由乎道也；何以盡德？以無爲用〔二〕。以無爲用，則莫不載〔三〕也。故物，無焉，則無物不經〔四〕；有焉，則不足以免其生〔五〕。是以天地雖廣，以無爲心；聖王雖大，以虛爲主。故曰：以復而視，則天地之心見〔六〕；

至日而思之，則先王之至觀也〔七〕。故滅其私而無其身，則四海莫不瞻〔八〕，遠近莫不至；殊其己而有其心〔九〕，則一體不能自全，肌骨不能相容〔十〕。是以上德之人，唯道是用，不德其德，無執無用，故能有德而無不爲〔二〕，不求而得，不爲而成，故雖有德而無德名也〔三〕。下德求而得之，爲而成之，則立善以治物，故德名有焉。求而得之，必有失焉；爲而成之，必有敗焉；善名生，則有不善應焉；故下德爲之而有〔以〕〔不〕爲〔三〕也。無〔以〕〔不〕爲者，無所〔偏〕〔偏〕爲也〔四〕。凡不能無爲而爲之者，皆下德也，仁義禮節是也。將明德之上下，輒舉下德以對上德。至於無以爲，極下德〔下〕之量，上仁是也〔五〕，足及於無以爲而猶爲之焉。爲之而無以爲，故有〔爲〕〔有〕爲之患〔六〕矣。本在無爲，母在無名，棄本捨母，而適其子〔七〕，功雖大焉，必有不濟；名雖美焉，僞亦必生。不能不爲而成，不興而治，則乃爲之，故有宏普博施仁愛之者；而愛之無所偏私，故上仁爲之而無以爲也〔八〕。愛不能兼，則有抑抗正〔真〕〔直〕而義理之者〔九〕；忿枉祐直，助彼攻此，物事〔十〕而有以心爲矣，故上義爲之而有以爲也〔十一〕。〔真〕〔真〕不能篤〔十二〕，則有游飾〔十三〕修文禮敬之者；尚好修敬，校責〔十四〕往來，則不對之間〔十五〕，忿怒生焉。故上禮〔十六〕爲之而莫之應，則攘臂而扔之〔十七〕。

夫大之極也，其唯道乎！自此以往，豈足尊哉！故雖〔德〕盛業大〔富而〕〔而富〕有萬物〔十八〕，猶各得其德；雖貴以無爲用，不能捨無以爲體也〔十九〕。不能捨無以爲體，則失其爲大矣，所謂失

道而後德也〔二〕。以無爲用，（德）〔得〕其母〔三〕，故能〔二〕不勞焉而物無不理。下此已往，則失用之母〔三〕。不能無爲，而貴博施；不能博施，而貴正直；不能正直，而貴節敬；所謂失德而後仁，失仁而後義，失義而後禮也〔三〕。

夫禮也，所始，首於忠信不篤，通簡不陽〔四〕，責備於表，機微爭制〔五〕。夫仁義發於內，爲之猶僞，況務外飾而可久乎！故夫禮者忠信之薄而亂之首也〔六〕。前識者，前人而識也〔七〕，卽下德之倫〔八〕也。竭其聰明以爲前識，役其智力以營庶事，雖（德）〔得〕其情〔九〕，姦巧彌密；雖豐其譽，愈喪篤實；勞而事昏，務而治蔽〔十〕，雖竭聖智，而民愈害。舍己任物，則無爲而泰；守夫素樸，則不順典制；聽彼所獲，棄此所守，識〔四〕道之華而愚之〔首〕〔始〕〔四〕。故苟得其爲功之母，則萬物作焉而不辭〔四〕也，萬事存焉而不勞也。用不以形，御不以名，故〔名〕〔四〕仁義可顯，禮敬可彰也。

夫載之以大道〔墨〕，鎮之以無名〔墨〕，則物無所尙，志無所營〔墨〕，各任其貞〔四〕，事用其誠，則仁德厚焉，行義正焉，禮敬清焉。棄其所載，舍其所生，用其成形，役其聰明，仁則〔誠〕〔尙〕〔四〕焉，義其競焉，禮其爭焉〔墨〕。故仁德之厚，非用仁之所能也；行義之正，非用義之所成也；禮敬之清，非用禮之所濟也。載之以道，統之以母〔墨〕，故顯之而無所尙，彰之而無所競〔墨〕。用夫無名，故名以篤焉；用夫無形，故形以成焉。守母以存其子，崇本以舉其末，則形名俱有而邪不生，大

美配天而華不作。故母不可遠，本不可失。仁義，母之所生，非可以爲母；形器，匠之所成，非可以爲匠也。捨其母而用其子，棄其本而適其末，名則有所分〔焉〕，形則有所止〔焉〕，雖極其大，必有不周；雖盛其美，必有患憂；功在爲之，豈足處也〔焉〕！

注釋

〔一〕這是老子下篇第三十八章的注釋。老子原文如下：「上德不德，是以有德；下德不失德，是以無德。上德無爲而無不爲，下德爲之而有（以）〔不〕爲；上仁爲之而無以爲，上義爲之而有以爲；上禮爲之而莫之應，則攘臂而扔之。故失道而後德，失德而後仁，失仁而後義，失義而後禮。夫禮者，忠信之薄而亂之首；前識者，道之華而愚之始。是以大丈夫處其厚，不居其薄；處其實，不居其華。故去彼取此。」

〔二〕用，作用，對本體說。上句說道是德的本體，由於有道作爲本體，才能得到德；這句是說把虛無作爲德的作用，才能使德達到最高點。

〔三〕載，裝載。周易坤卦象辭：「坤，厚德載物。」正義：「以其廣厚，故能載物。」這裏說物無不載，是形容德之廣厚；所以能廣厚，却由於以無爲用。

〔四〕經，由。老子二十五章王弼注：「言道取於無物而不由也。」

〔五〕生，生命。免其生，避免生死。

〔六〕語本周易復卦象辭「復其見天地之心乎」。王弼注：「復者，反本之謂也。天地以本（字應作無）爲

心者也。凡動息則靜，靜非對動者也；語息則默，默非對語者也。然則天地雖大，富有萬物，雷動風行，運化萬變，寂然至無，是其本矣，故動息地中，則天地之心見也。若其以有爲心，則異類未獲具存矣。」（參看注七。）這裏把周易和老子互相牽合。老子十六章：「致虛極，守靜篤，萬物並作，吾以觀復。」王弼注：「以虛靜觀其反復。凡有起於虛，動起於靜，故萬物雖並動作，卒復歸於虛靜，是物之極篤也。」又老子這一章的下文說：「夫物芸芸，各復歸其根。歸根曰靜，是謂復命。」以復而視就是所謂觀復；反本就是所謂歸根。復卦是震下坤上，震爲雷，坤爲地，所以象辭說「雷在地中」。雷是動的，地是靜的，所以說「動息地中，則天地之心見」。他認爲「有起於無，動起於靜，萬物雖並動作，卒復歸於虛靜」，所以說「天地以無爲心」。這兩句補足「天地雖廣，以無爲心」的意思。

〔七〕語本復卦象辭。先王以至日閉關，商旅不行，后不省方。」王弼注：「方，事也。冬至，陰之復也；夏至，陽之復也；故爲復則至於寂然大靜。先王則天地而行者也，動復則靜，行復則止，事復則無事也。」至日而思，是說從陰復和陽復的冬至夏至來思考，先王之至觀，是說可以看到先王至於寂然大靜的地步。這兩句補足「聖王雖大，以虛爲主」的意思。

〔八〕瞻，仰望，這裏有歸服的意思。

〔九〕殊其己，把自己異於衆人。有其心，有私心。

〔一〇〕肌骨不能相容，是說一身的肌膚和骨骼也將成爲敵人，不能並容。

〔一一〕原文「上德無爲而無不爲」，「不」原作「以」，今依此注文及傅奕本改作「不」。韓非子解老也作「不」。

下文「無以爲者」的「以」字同。

〔三〕以上解釋「上德不德」以下五句。

〔一〕「有以爲」，馬敘倫老子校註和高亨老子正詁都說應依陶鴻慶讀老子札記作「有不爲」，正文同。「有不爲」與上句「無不爲」相對，如作「有以爲」，就和下文「上義」句沒有分別。

〔四〕通行本「偏」字誤作「偏」，依古逸叢書本改。偏爲，即有爲有不爲。以上解釋「下德爲之而有不爲」句。

〔五〕上文說仁義禮都是下德，但下德之中又分上中下三等，而上仁能無以爲，可作爲下德的第一等，所以說「極下德之量」。「德」字下的「下」字誤衍。

〔六〕「爲爲之患」應作「有爲之患」。「有爲」對下「無爲」說。

〔七〕老子第五十二章：「天下有始，以爲天下母。既得其母，以知其子；既知其子，復守其母，沒身不殆。」王注：「母，本也；子，末也。得本以知末，不舍本以逐末也。」棄本捨末而適其子，即捨本逐末，是說捨棄無爲無名去追求有爲有名。

〔八〕以上解釋「上仁爲之而無以爲」句。
〔九〕抑，抑低；抗，抬高。「直」字依下文改。

〔十〕物事，以物爲事，是說把外物當作一件事。

〔十一〕以上解釋「上義爲之而有以爲」句。

〔十二〕「直」應作「眞」，指真誠。眞不能篤，即下文所謂「忠信不篤」。

〔二三〕游，浮游；飾，裝飾。

〔二四〕校同較，計較；責，責備。

〔二五〕對，應。不對之間，莫之應的時候。

〔二六〕「禮」字其他各本作「德」，誤；唯武英殿本、古逸叢書本不誤。

〔二七〕攘臂，捲起袖子，露出臂膀。扔，拉。這是說硬拉人遵守禮節。以上解釋「上禮爲之而莫之應，則攘臂而扔之」。

〔二八〕「德」字原脫，依古逸叢書本補。「而富」二字誤倒，依周易繫辭上「盛德大業至矣哉！富有之謂大業」改正。這句指上「德說」。

〔二九〕以無爲用，指無爲而無不爲。捨無以爲體，卽以道爲體。不能捨無以爲體，卽不能與道同體。「捨」疑當作「舍」，居住之意。

〔三〇〕以上解釋「失道而後德」。

〔三一〕得其母，得用之母，就是得無之本。「得」原誤「德」，依下文「失用之母」改。

〔三二〕失用之母，卽不能以無爲用，捨本逐末。

〔三三〕以上解釋「失德而後仁」等三句。

〔三四〕通，圓通；簡，簡約。陽，著明。詩七月「我朱孔陽」傳：「陽，明也。」通簡不陽，是說圓通簡約之道不明。

〔三五〕「機」應作「幾」，幾微，細微。爭制，爭執。

〔三六〕以上解釋「夫禮者忠信之薄而亂之首」。

〔三七〕前人而識，在別人沒有認識之前已經認識。

〔三八〕倫，倫類。

〔三九〕「得」，原誤「德」。得其情，得其實情。

〔四〇〕務，勉強，努力。荀子富國「儻然要時務民」，注：「務，勉強也。」歲同穢，荒亂。

〔四一〕「識」字疑當作「誠」。

〔四二〕「始」字依正文改。

〔四三〕「萬物作焉而不辭」，見老子第二章。

〔四四〕「名」字衍文，刪。

〔四五〕載之以大道，用大道來裝載。

〔四五〕「天地」：

「夫道，覆載萬物者也，洋洋乎大哉！」淮南子原道：「夫道者覆天載地。」

〔四五〕老子三十七章：「化而欲作，吾將鎮之以無名之樸。」

河上公注：「無名之樸，道也。」王注：「鎮之以無名之樸，不爲主也。」

〔四七〕營，謀求。

〔四八〕貞，正常。

〔四九〕「誠」字依下文「顯之而無所尙」句改作「尙」，尊崇、抬高的意思。下老子指略說：「譽以進物，爭尙必起。」老子第三章：「不尙賢，使民不爭。」有尊尙就有競爭，所以尙和競爭並舉。

〔五〕「義其」古逸本作「義則」，但「禮」下仍作「其」。兩「其」字均應依「仁則」句作「則」。這是說有仁就要尊尚，有義和禮就要競爭。

〔五〕上文說「本在無爲，母在無名」，統之以母，就是統之以無爲無名。

〔五〕此下疑脫「□之而無所爭」句，與上文「尚焉」「競焉」「爭焉」相對。

〔五〕分，分散。有所分，不統一。

〔四〕止，局限。

〔五〕以上統釋全章。

老子指略 據王維誠校本

夫物之所以生，功之所以成，必生乎無形，由乎無名。無形無名者，萬物之宗也〔一〕；不溫不涼，不宮不商〔二〕；聽之不可得而聞，視之不可得而彰；體〔三〕之不可得而知，味〔四〕之不可得而嘗。故其爲物也，則混成〔四〕，爲象也，則無形〔五〕，爲音也，則希聲〔六〕，爲味也，則無味〔七〕，故能爲品物〔八〕之宗主，苞通天地，靡使不經也〔九〕。若溫也，則不能涼矣，宮也，則不能商矣。形必有所分，聲必有所屬。故象而形者，非大象也；音而聲者，非大音也。然則四象不形，則大象無以暢〔一〇〕；五音不聲，則大音無以至。四象形而物無所主焉，則大象暢矣〔一一〕；五音聲而心無所適焉，則大

音至矣。故執大象則天下往〔二〕，用大音則風俗移也〔一〕。無形暢，天下雖往，往而不能釋也；希聲至，風俗雖移，移而不能辯也〔四〕。

是故天生五物，無物爲用〔三〕；聖行五教〔二〕，不言爲化。是以「道可道，非常道，名可名，非常名」〔二〕也。五物之母，不炎不寒，不柔不剛；五教之母，不皦不昧〔二〕，不恩不傷。雖古今不同，時移俗易，此不變也，所謂「自古及今，其名不去」〔二〕者也。天不以此，則物不生；治不以此，則功不成。故古今通，終始同，執古可以御今，證今可以知古始〔三〕，此所謂常也。無皦昧之狀，溫涼之象，故「知常曰明」〔三〕也。物生功成，莫不由乎此，故「以閱衆甫」〔三〕也。

夫奔電之疾，猶不足以一時周；御風之行，猶不足以一息期〔三〕；善速在不疾，善至在不行。故可道之盛，未足以官天地；有形之極，未足以府萬物〔四〕。是故歎之者不能盡乎斯美，詠之者不能暢乎斯弘〔三〕；名之不能當，稱之不能既〔三〕。名必有所分，稱必有所由；有分則有不兼〔三〕，有由則有不盡；不兼則大殊其眞，不盡則不可以名；此可演而明也。

夫道也者，取乎萬物之所由也〔二〕；玄也者，取乎幽冥之所出也〔二〕；深也者，取乎深贍而不可究也〔二〕；大也者，取乎彌綸〔二〕而不可極也；遠也者，取乎綿邈而不可及也〔三〕；微也者，取乎幽微而不可覩也〔三〕。然則道、玄、深、大、微、遠之言，各有其義，未盡其極者也。然彌綸無極，不可名細；微妙無形，不可名大。是以篇云「字之曰道」，謂之曰玄而不名也〔三〕。然則言